

馬祖執法回顧

許呈傑

筆者民國八十六年奉派離島的連江縣警察局服務，至民國九十六年始奉派調回台灣本島，隨後即退休務農；期間在連江縣警察局計連續服務九年十個月十一天；親自經歷並參與了這孤懸海外的連江縣馬祖列島由反共前哨，蛻變成兩岸交流橋樑的種種歷程，其中也包含了相關執法單位的變遷。

連江地區的馬祖列島，孤懸海隅，政府鞭長莫及，早期形同化外；民國二十三年，福建省政府派員蒞馬祖編甲自衛，設「聯保辦公處」，編組壯丁，責成地方保安，為治安基礎。民國三十四年，聯保改為鄉公所設「鄉隊附」，維持地方治安。民國三十八年，國民政府播遷來台後，國軍駐守馬祖各島，統合戰力層次，並協助治安工作。民國四十五年七月，政府劃金、馬兩地為「實驗戰地政務區」，同年七月十六日，成立「馬祖戰地政務委員會」，實施軍政一元的軍事統治，警政以配合軍事任務為主；司法業務，由軍事審判機關受理；嗣為期速審速結，以確保人民權益，並安定社會，乃於縣政府設立軍法室，以軍法兼理司法之方式，試行辦理本縣民事案件及刑事案件。民國四十六年一月，於南竿成立「連江縣警察所」，所長由戰地政務大隊中校副中隊長兼任；民國五十四年十二月，改制為「連江縣警察局」，另為健全警察體系，民國五十六年五月，於各鄉設警察分駐所（註一）。

民國五十八年間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在馬祖設立連江民事庭，專辦民事訴訟案件之業

務，至於刑事案件，則由連江縣政府軍法室偵審，為配合台、澎地區解除戒嚴，經行政院核定於民國七十六年十月十日成立連江檢察官辦公室（屬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掌理刑事偵查，執行等業務，轄區包括南竿鄉、北竿鄉、莒光鄉、東引鄉。

由於離島交通及物資條件較差，加諸馬祖列島海域遼闊，島嶼分散，許多相應的執法單位難以實際成立，因而警察單位負責或者兼負了大部分的執法任務，從一般警政到消防、港口安全維護及安檢、海上執法，甚至兩岸相關的執法，如偷渡犯及刑事犯的收容、遣返等，連江縣警察局都擔負了重責大任；與台灣本島極不相同。比如，各島港口沒有港務警察，連江縣警察局各島的警察所或分駐所就負責港區的安全維護和船隻人員進出的安檢。海上有大陸漁民越界捕魚、違法以流刺網捕魚、甚至電魚炸魚，就申請保安警察第七總隊派遣警艇成立馬祖支援隊，由連江縣警察局長就近指揮督導，執行各項海上執法。為因應大陸人民偷渡台灣查獲後之遣返，入出境管理局在馬祖成立大陸人民馬祖處理中心，主任、副主任及執行秘書，分別由連江縣警察局的局長、副局長及督察長兼任，所需警力由保安警察第一、四、五總隊輪流派員支援；兩岸刑事犯的交接，實際作業均是併同偷渡犯一起作業，所以連江縣警察局每次都參與支援刑事犯的交接，如果台馬之間因天候因素交通中斷，刑事警察局人員不克前來，刑事犯就由連江縣警察局代

註一．連江警政——慶祝建國百年專輯，民國 100 年 12 月。



為交接後，解送連江檢察官作人別詢問後留置連江縣警察局，俟台馬交通恢復後再交由刑事局人員，或由連江縣警察局派員押送刑事局或其他指定之司法機關。

隨著台馬之間及馬祖列島之間交通不斷的改善，加上各項建設及物資之提昇；尤其是在馬祖列島由反共前哨轉變成兩岸交流的橋樑，政府開放金馬地區與大陸地區小三通之後，許多相應的執法單位紛紛先後在馬祖設立，連江縣消防局正式成立；海巡署的海巡總局在馬祖設立甲種隊，負責海上執法，岸巡總局亦在馬祖設立大隊，負責碼頭及港口的安檢；移民署在馬祖正式在馬祖收容中心派自己的幹部和人員，並成立馬祖查緝隊；基隆港務警察所亦正式在馬祖福澳港成立福澳派出所負責港安全維護；至此，連江縣警察局所兼負的任務，一項一項的交出去，回首前塵，這才猛然發覺，以往連江縣警察局在非常有限的警力下，擔負了多少的執法任務了！

在这一切的變遷過程中，於民國七十六年十月十日成立連江檢察官辦公室，不管連江地區的執法機關如何編併設置，也不管各單位的人力資源是如何的有限，始終盡心盡地指揮協調相關單位共同為地區的司法努力，也因而交出了不錯的執法成績單，也一直都維持著馬祖列島良好的治安環境，茲略舉幾件連江地區較有特色的執法案例如下：

- 一、偵處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北竿機場國華航空空難事件。
- 二、科學舉證偵辦選舉幽靈人口案（即選舉人沒有居住事實而去投票的妨害投票正確罪），創下國內此類案件極高獲判率之新例。
- 三、偵辦兩岸毒品走私案件。
- 四、偵辦、炸魚、電魚、拖網捕魚案件。
- 五、協辦兩岸刑事犯之接收、遣返。
- 六、偵辦賭博電玩案，並敦請連江縣政府邀

集馬祖防衛司令部、東引指揮部、各相關執法單位和電玩業者舉辦坐談，讓業者自律不再擺放賭博電玩，淨化連江地區治安環境。

七、偵辦在馬祖竊盜並以對岸為逃匿銷贓腹地之犯罪。

八、偵辦兩岸走私、偷渡案件。

其中最值得一提的，乃是偵辦一般人所謂的選舉幽靈人口案。由於其嚴重影響選舉的公正性，亦很容易因游說遷戶口必須提供往返機票、住宿、吃飯、送禮、甚至送錢等實質賄選情事發生，敗壞選舉風氣，也因而屢屢遭致各界批評非議；亟需勸阻偵辦。但由於幽靈人口的認定，很容易引起爭議，偵辦不易。連江檢方召集連江地區執法單位研議，筆者當時建議，因為從馬祖進出台灣，不是搭船，就是搭飛機，而船和飛機都有旅客艙單留存，可以用電腦 Microsoft excel 程式輸入每一筆艙單資料，建立該期間所有進出馬祖旅客資料母檔，而後就檢方篩選出的可能構成幽靈人口的選舉人姓名，鍵入母檔中查尋，即可查出他在期間內所有進出馬祖的資料，再據此計算他期間內在馬祖實際居住的天數；由此來認定期間內是否有居住事實，這是最科學也是最無法推諉的。

這是一個相當龐大而繁瑣的工作，尤其連江地區各執法單位人力非常有限，但連江檢方採納了筆者的建議，於是由檢方指揮戶政機關、機場、碼頭及相關執法各單位，收集相關期間內所有進出馬祖的船和飛機旅客艙單，由各執法單位分工，以電腦 Microsoft excel 程式輸入每一筆艙單資料，建立該期間所有進出馬祖旅客資料母檔，進而篩選出的可能構成幽靈人口的選舉人姓名，於選舉投票前大動作積極勸導，對於執迷不悟仍前往投票者，以其進入馬祖艙單資料舉證其無實際居住之事實，以妨害投票正確罪嫌起訴，並獲得極高的獲判率，有效遏阻了選舉幽靈



人口的蔓延。

筆者個人認為，身處各項生活條件相對匱乏之離島的連江執法人員，在人力非常有限的情況下，能夠積極的研究出科學舉證方式，偵辦非常繁雜且常有爭議的選舉幽靈人口案件，證明了連江執法人員身處偏遠不自棄，島孤人不孤，各相關執法人員在連江檢察官協調指揮下，真正做到了同島一命的精神，共同為連江地區的執法盡心盡力。

尤其各執法單位的人員，大多由台灣本島奉派而來，離鄉背井，交通不便且堅苦危險；早期所有人員放假或出差進出台馬之間，只能依靠軍方的A P運輸艦載送，十天一個航次，航程約十四個小時，夏季的西南氣流和冬季的東北季風，經常掀起六級以上的大浪，八級浪船還開，但很多搭船的人早已吐到連膽汁都吐出來了；沒吐的人，聽到、聞到此起彼落的嘔吐聲及味道，也是相當痛苦難忍；九級以上風浪不開船，不必忍受那麼大的搭船痛苦，但好不容易排定的一個假或出差就得推遲或取消，下一次返鄉又不知是何時，對家鄉、親人的思念，又是另一種難以承受之痛苦。好不容易北竿機場開通了，但那是一個遷就地形在海邊山凹中的簡陋危險機場，每次飛機起降、進出機場，都是像特技表演，驚心動魄。果然，啟用後連續兩年，一年一次空難，第一年空難飛機落海，六人溺斃；本人到連江上任後四個月，就發生第二次的空難，這次飛機撞山，旅客加機員一共十九人，全數罹難。這讓人每一次搭飛機都提心弔膽的；搭船何嘛，又經常吐到痛不慾生，漫漫波濤湧湧海上長路，不知何時才是盡頭，很多人暈到受不了時，都有投海了結痛苦的想法，但想到海上依然波濤湧湧而且冰冷，投了海好像更痛苦，只好作罷，無助地忍受難以承受的痛苦。這才明白，為什麼當初的北竿機場那麼危險，待在馬祖的人還是踴躍地前往搭機，因為對很多人而言，搭船的痛苦比空難更可怕，實在沒得選

擇；這樣的無奈和痛苦，實在不是身歷其境的人所能想像。就算決定冒險搭飛機，也不是那麼順利的，起霧不能起降，大晴天南風太強也不能起降（因為機場地形的關係，只能單向起降），所以經常連續好幾天沒飛機可搭，所以差、假也經常取消或變更；那種長期不確定的痛苦，也非身歷其境的人所能想像。

現在台馬之間有了舒適的台馬輪每天往返台、馬、東引之間，北竿機場改善了，南竿也有了機場，交通的便捷大大地提昇，加上金馬小三通之後，各執法單位及員額陸續地健全，各項物資及生活也全面充裕；此時反而很難想像當日連江地區的艱辛。戰士沒有選擇戰場的權力，曾經在連江地區擔任執法工作的夥伴們，美好的仗我們已經歷過，回首前塵，百感交集，但我們俯仰無愧；所有的艱辛痛苦，已漸漸淡去，剩下的，只是美好的回憶！

（作者 1997.4~2007.2 間擔任連江縣警察局局長）